

部落調查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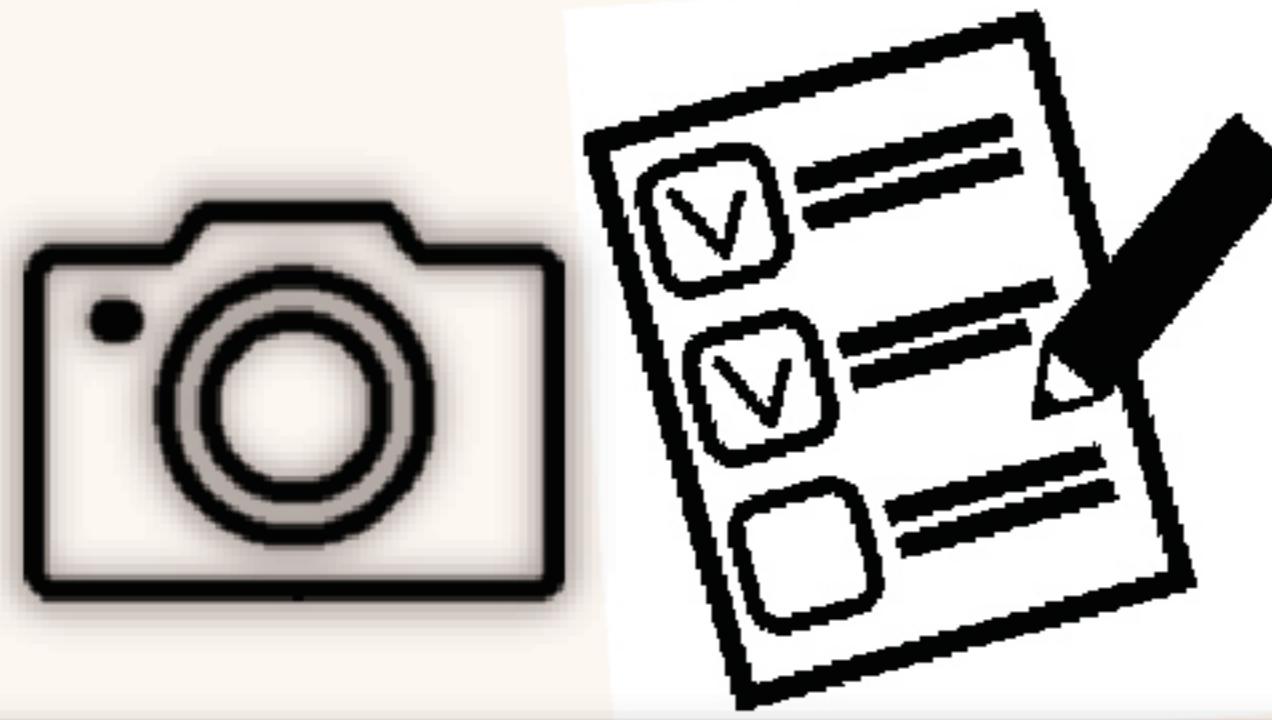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階段13個鄉鎮原住民族聚落建物調查開跑囉！
(113.3.29~114.7.15)

Embiyax su hug? Nga'ay ho!
nengi isu ni?
mahica tu
mihumisang embiyax su

部落調查篇

Q1

辦理13個鄉鎮原住民族聚落建物調查目的？
為了輔導原住民鄉鎮居住
用地合法化，針對現有建
物拍照作為證明哦！



▲ 建物立面

◀ 門牌號碼

Q2

要如何知道建物調查結果？

各聚落調查結束後會召開公所及村里鄰長會議，
確認調查成果。

部落調查篇

Q3

我的建物是105 年5 月1 日以前就存在的，但是調查結果確是105 年5 月1 日以後怎麼辦？

105 年5 月1 日以前就存在的建物是用106 年度臺灣通用電子地圖的建物影像框判定的。



檢附佐證建物確實為105 年5 月1 日前即存在迄今者證明文件，也可以認定屬105 年5 月1 日前之既有建物。

申請書

證明文件

1/正射影像 3/稅捐證明

2/水電證明 4/設籍或房屋謄本

5/建築執照、建物登記證明

6/航照圖

※可只檢附其中一項證明文件，但越齊全越好！



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保留地管理科 潘專員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123號
電話：03-8228655